

##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通过书面方式送达。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，董事徐怡、乔顺昌、魏巍、易宏、张文亮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潘峰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#### **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收购北京三安新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1%股权的议案》**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经综合考虑目标公司业务发展情况、与公司的协同效应及未来盈利能力等，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 3,500.00 万元的自有资金收购北京三安新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1%的股权（对应注册资本 1,020.00 万元，实缴资本 1,020.00 万元）。

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核并签署本次收购涉及的相关文件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拟收购北京三安新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1%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4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月19日